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阿斯利康投资（中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 1、本次签订的为战略合作协议，部分合作事宜并未完全确定，存在不确定性。
- 2、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本年度的营业收入、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 3、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无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一、协议基本情况

1、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格医药”）于2019年7月5日与阿斯利康投资（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斯利康”）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双方将秉持“以患者为中心”的高度一致理念，在创新医药产品的临床研究和开发过程中进行全方位战略合作。阿斯利康是一家以创新为驱动的全球综合型生物制药企业，致力于研制、开发、生产和营销卓有成效的处方药品，在消化、心血管、中枢神经、呼吸、肿瘤、麻醉和抗感染等领域处于领先地位。

阿斯利康与泰格医药分别作为全球性生物制药企业和行业领先的合同研究组织，此前在多个层面都曾有过重要合作，泰格医药也是阿斯利康的优选供应商。本次战略合作

协议的签署，是双方合作的再次升级，更将是未来阿斯利康与泰格医药长期紧密合作道路上的又一奠基石。双方将本着优势互补、精诚合作的原则，在临床试验和注册申报、数据管理与统计分析、生物分析/中心实验室、临床试验研究中心协调、医学撰写/医学监查服务、医学影像、药物警戒、第三方稽查和培训、临床冷链物流等方面进行深度合作。

2、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阿斯利康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亮景路199号

注册资本：12,00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董莉君

成立时间：2007年9月20日

经营范围：一、在国家允许外商投资的医药领域及与此相关的领域进行投资；二、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公司所投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元器件、零部件和在国内外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2、在外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为公司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理等服务；4、协助其所投资的企业寻求贷款及提供担保；三、在中国境内设立科研开发中心或部门。从事新产品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其研究开发成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四、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其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五、承接其母公司和关联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六、承接境外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七、提供商品采购、销售及市场营销服务；八、在浦东新区亮景路199号、245

号从事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3、根据《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定，本次签订协议在董事长审批范围内，董事长已履行审议决策程序。

二、协议主要内容

双方在临床研究和开发过程中进行全方位的战略合作，双方的合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注册申报、临床监查、数据管理和统计、临床试验研究中心协调、医学事务（医学监查和医学撰写）、药物警戒、质量控制、人员培训、医学影像、PK样品检测、中心实验室检测、试验测试样品以及试验药品物流等。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阿斯利康与泰格医药将在创新药物临床研究领域开展战略合作，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实现双方在创新药物临床研究领域的合作共赢的局面。如果本协议的条款充分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影响将视项目实施情况而定。

四、重大风险提示

1、本协议为双方长期合作的总体协议，涉及合作的基本原则和合作模式，具体的合作事宜以独立合同的方式确立目标、责任、费用，计划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近年战略合作协议签订情况

序号	名称	披露日期	实质进展
----	----	------	------

1	公司与上海海和药物研究开发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8-09-10	正常履行中
2	公司与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8-07-24	正常履行中
3	公司与日本 EPS 控股株式会社和 EPS 益新株式会社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7-08-29	正常履行中
4	公司与上海谋思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5-12-23	正常履行中
5	公司与漯河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5-12-08	正常履行中
6	公司与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5-10-16	正常履行中
7	公司与凯杰(苏州)转化医学研究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5-08-10	正常履行中
8	公司与天津合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5-07-09	正常履行中
9	公司与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5-03-11	正常履行中
10	公司与嘉和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5-03-11	正常履行中

五、其它应披露的内容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

有关规定，对合作的后续进展情况进行及时的披露。

六、备查文件

1、《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五日